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

关于黄河北路办公区综合楼电梯更换项目采购竞价公示

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对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黄河北路办公区综合楼电梯更换项目进行竞价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项目名称和概况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黄河北路办公区综合楼电梯更换项目。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机关电梯更换项目，包括原办公楼1#梯（1台、14层）旧电梯的拆除、处置、土建整改及新电梯的安装调试。

二、采购预算

电梯采购预算上限值为350000.00元（含采购、安装、售后、土建、管理费、税金），其中电梯设备金额不超过29万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规定的入驻供应商，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如投标人为电梯代理商则须满足如下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具备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原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C级（含）及以上资质，或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须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证书须处于有效期内，提供证书复印件；提供电梯制造商项目唯一授权。

2.如投标人为电梯制造商则须满足如下条件之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具备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原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C级（含）及以上资质，或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须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证书须处于有效期内，提供证书的复印件。

3.供应商近三年内（响应报价截止之日起上推三年）在株洲市区承接过2个或2个以上电梯工程（旧梯换新）类似业绩。

4.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服务期限：45日历天

五、采购需求：**详见附件1**

六、特别说明：参加报价单位自行对该项目的采购单位进行具体要求的了解，以获取有关报价准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情况及有关资料。参加报价供应商根据的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无论参加报价供应商是否对现场进行过详细的了解，均视为已了解具体要求，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十分了解，并在其报价文件中充分考虑了具体要求相关条件等因素。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意向品牌的视为无效报价。

七、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https://hunan.zcygov.cn/）本项目报价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八、报价文件递交地点：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https://hunan.zcygov.cn/）。

九、报价文件要求

1.报价文件应按竞价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填报，具体格式详见**附件2**报价文件格式。

**2.为确保供应商对现场实际安装情况的了解，供应商应在上传竞价文件前对现场进行查看，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编制本项目的施工方案，施工方案中应提供不少于两张现场照片，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报价文件每页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4.供应商根据附件1采购需求一次性报出不可更改的价格，供应商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供应商应结合项目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并在报价时考虑所需的电梯制造及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二次搬运费、税费等所有费用，成交后，在项目实施中出现由供应商原因导致的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填写内容不得有涂改，大小写金额须一致。网页上填报的金额与报价文件中的报价金额不一致时，视为无效报价。

**6.未按本项目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提供材料有缺失或未按规定格式制作报价文件的视为无效报价。**

十、确定供应商方式：采购人选择满足采购需求、报价低、服务好的供应商作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

十一、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十二、付款方式：**本项目付款按照先交货再结算的原则，具体支付双方另行约定。**

十三、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

联 系 人：张良臣

电 话： 13786376027

地 址：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89号

附件1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黄河北路办公区综合楼电梯更换项目。

**二、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机关电梯更换项目，包括原办公楼1#梯（1台、14层）旧电梯的拆除、处置、土建整改及新电梯的安装调试。

**三、设备清单、参数与要求**

**（一）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栋号 | 台数 | 载重(kg) | 速度(m/s) | 井道尺寸  (宽\*深mm) | 有无机房 | 底坑深度(mm) | 顶层高度(mm) | 层站门 | 控制  方式 | 备注 |
| 办公楼1#梯 | 1 | ≥1000 | ≥1.5 | 按现场 | 有 | 按现场 | 按现场 | 14/14/14 | 并联 |  |

**（二）总体参数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乘客电梯 | 备注 |
| 一、产品配置 | | | | |
| 1 | 电源要求 | | AC380V/220v，50Hz |  |
| 2 | 曳 引 机 | | 原厂原品牌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驱动 |  |
| 3 | 电力拖动 | |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频（VVVF） |  |
| 4 | 控制系统 | | 原厂原品牌微电脑智能化控制 |  |
| 5 | 控 制 柜 | | 原厂原品牌全电脑网络控制 |  |
| 6 | 门 机 | | 原厂原品牌永磁同步智能变频控制 |  |
| 7 | 开门保护装置 | | 光幕保护 |  |
| 二、轿厢装饰要求 | | | | |
| 1 | 轿厢顶 | | 豪华型吊顶（供应商根据使用场所情况及轿厢提供不少于3种的产品合理配置方案，合同签订时确定）；顶部设高效节能专用灯具和隐藏式通风扇豪华型（风扇自动调节）；大风量风扇通风、LED照明，照明、风扇自动起闭，设停电应急照明。 | 提供轿厢装饰效果图 |
| 2 | 轿厢高度 | | ≥2500mm |
| 3 | 轿厢壁 | | 侧壁：发纹不锈钢；后左壁：发纹不锈钢；后中壁：发纹镜面不锈钢；后右壁：发纹不锈钢；前壁：发纹不锈钢 |
| 4 | 轿厢门 | | 发纹不锈钢 |
| 5 | 踢脚板 | | 发纹不锈钢 |
| 6 | 轿厢地板 | | 大理石地板（供应商根据使用场所情况及轿厢提供不少于3种的产品合理配置方案，合同签订时确定） |
| 7 | 扶手 | | 正面圆形不锈钢扶手 |
| 8 | 主导轨 | | 主轨：T89导轨 |  |
| 9 | 导靴 | | 滚轮导靴 |  |
| 三、候梯厅门及门套 | | | | |
| 1 | 候梯厅门套 | | 所有层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  |
| 2 | 候梯厅门 | | 发纹不锈钢、中分门 |
| 3 | 地坎 | | 硬质铝合金 |
| 四、讯号装置 | | | | |
| 1 | 轿  厢  内 | 电梯信息显示屏 | 点阵数显 |  |
| 操作箱面板材质 | 一体化操作箱发纹不锈钢 |
| 按钮 | 微触式按钮 |
| 操作功能 | 具有超载报警信号、带满载、检修显示，五方隐蔽式对讲 |
| 操作盘面板标识 | 厂牌、用途、限载重量，乘人数量 |
| 2 | 候梯厅 | 面板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 按钮 | 微触式按钮 |

**（三）电梯功能要求**

1.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

2.层高自测定功能；

3.轿顶检修操作功能；

4.轿内慢速运行功能；

5.机房调试操作功能；

6.超速电气保护功能；

7.超速机械保护功能；

8.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

9.电动机过载(热)保护功能；

10.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11.故障自动存储动能；

12.待机定期自检；

13.抱闸动作双安全检测功能；

14.同步电机磁极码静态功能；

15.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

16.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

17.抗电磁干扰功能；

18.对讲机通讯功能；

19.底坑对讲机通讯功能；

20.电梯服务支援系统；

21.停车在非门区报警功能；

22.警铃报警功能；

23.门过载保护功能；

24.满载直驶运行功能；

25.超载保护功能；

26.超载报警功能；

27.开门异常自动选层功能；

28.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功能；

29.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

30.开门时间自动调整功能；

31.运行次数显示功能；

32.智能光幕保护功能（中分门、不含玻璃门）；

33.厅外检修显示；

34.当前层轿内按钮重开门功能；

35.轿内超载指示功能；

36.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37.消防迫降功能；

38.泊梯功能；

39.无呼自返基站功能；

40.起动补偿功能；

41.门停止运行功能；

42.微动平层功能(提升高度≥45米)；

43.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

44.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

45.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动能；

46.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

47.召唤按钮粘死检出处理（并联管理控制功能）；

48.目的层按钮闪亮功能；

49.轿内误指令取消功能；

50.高效运行控制功能(无段速、直接停靠动能)；

51.厅轿门旁路检测；

52.超载外召自恢复功能；

53.五方通话功能；

54.轿内误指令取消功能；

55.并联功能；

**（四）电梯应符合的技术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认的国际标准、ISO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标准；

2.制造安装有关标准和规范

《电梯制造与安装规范》（GB7588-2003）及第1号修改单、《电梯技术条件》（GB/T10058-2009）、《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201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梯电气装置施工及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82-93）、《电梯主要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GB/T7025.1~2-2008）、《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电梯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GBJ310-88）、《电梯T型导轨》（GB/T22562-2008）、《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GB50231-98）、《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

3、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说明采用的安全标准和设计标准，但不低于我国现行标准的要求。

**（五）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为包括旧设备的拆除、处置，新设备的购置、运输、保险、包装、装卸、保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维护、施工配套、报装、报验、验收和直至国家有关电梯检测部门检测验收合格等的交钥匙项目。

2.其他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设备需为原包装的崭新设备，并同时提供相应的软件技术。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软件，如涉及其他单位的专利权、知识产权等，应提供相应的使用授权书；供应商对一切可能的侵权指控负责。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免费提供设备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设备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2）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在本章另作规定外，均应使用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

（3）本章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规格和有关标准的优质产品。

**3.部件 （元器件）、附件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备品备件、易损件等的要求**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详细列明所投产品部件（元器件）及附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易损件等配置表和价格表，详细列明价格的有效期限。

**4.质量保证**

（1）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已定型上市销售的全新、原产地、原包装、手续合法完整、渠道正规、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的产品，并完全满足本磋商文件关于货物规格、数量、技术参数及相关技术要求的规定。

（2）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在响应文件中对产品质量做出承诺及说明，并完整地履行质保期内的免费现场维修服务承诺。

**5.测试验收**

（1）产品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验收标准及验收方法：

①本项目中的所有产品由采购人委托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授权的检测机构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本章技术要求进行检测验收。

②验收方法：

1）出厂检验：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产品制造商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2）现场验收和测试：采购人委托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及响应文件中中标产品的主要技术规格型号、功能及主要产品说明书对产品的各项指标进行验收、测试。在上述测试中，若发生任一项指标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更换，使之达到技术规范要求，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3）产品到达交货地点后，成交供应商应在1－2天内派工作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人相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开箱，包装箱内至少应包括安装、操作手册、维修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和产品使用说明书等资料，同时，成交供应商应对产品的质量、性能、数量进行详细和全面的检查，并出具检验证明，如有缺失，应负责赔偿。

（4）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采购人原因造成的，由采购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产品验收不合格的，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无条件更换新的产品，有关更换产品、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产品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产品及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产品有关的全部资料，包括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安装调试、操作和维护技术手册、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给采购人。

**四、项目实施要求**

1.产品运输、保管及保险：

（1）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所产生的一切材料费、工具费、人工费、手续 费、差旅费、食宿费和加班费等，由于搬运、装卸、吊装及运输不当造成的各种事故责任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在交货及安装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安装调试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2.包装：原厂原包装送货，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指定人员验证后方可开箱。

3.安装调试

（1）产品的安装与调试必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予以协助。安装调试期间所发现一切安全和质量事故及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送达产品及进行安装调试，应提前两天以上和采购人取得联系，以便采购人安排收货、验货和配合安装调试等工作。成交供应商须加强送货及安装调试过程的组织管理，所有工作人员及安装调试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操作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

（3）成交供应商应为产品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必要条件。并应向采购人有关人员讲解产品和系统结构与计划调试方法，包括系统的性能、技术特点、调试技巧等有关技术原理、方法，解决调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4.技术服务(含培训)要求

（1）技术支持

①成交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向采购人提供所必须的技术支持及技术咨询；

②成交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向采购人提供产品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③产品应有专业的服务工程师跟踪产品售后服务，提供联系电话，保证24小时能提供专业的技术指导。

（2）对于本项目中所有产品，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包括：

①现场培训：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其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产品的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检测、操作使用和日常保养维修等，须保证采购人技术人员能对产品进行熟练的操作和对产品进行日常养护及解决常见故障问题。

②产品维护维修技术培训：根据产品技术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免费向采购人提供维护维修技术人员的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2人，达到熟练掌握产品性能，能及时排除一般故障的程度。

③所有培训，成交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必须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经验的辅导人员进行培训。

**五、售后服务的要求**

1.产品维护。要求提交以下内容。

（1）定期维护计划；

（2）对采购人不定期维护要求的响应措施；

（3）对采购人修改要求的响应措施。

2.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要求：①免费办理报装、报验手续；②质保期内每月免费上门两次，进行设备的检查、清洁、除尘、调整；③维修人员24小时服务，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维修人员2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一般故障不超过2小时予以排除；④常年备有电梯配件，能及时处理、替换损坏的部件。

（2）质保期：整机保修不少于2年（含一年的日常保养）。即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至少提供2年的全免费维护和保养（含一年的日常保养）。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现场保修服务（配件+人力)，人工、配件、交通等任何费用全免；质保期内因配件发生故障24小时内（从报修时间开始计算）不能修复，成交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同种规格配件进行更换，如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配件，用其他型号配件代替时，需经采购人同意，且不补差价。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和维保计划，并详细列出故障响应时间和排除故障的最短时间、提供售后服务办公场所地址、人员简历、售后服务电话等信息。成交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机构名称、联系方法等如有变化，应及时通知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及时通知采购人，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材料需经验收，如发现有任何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立即以同样型号的设备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更换。

（5）供应商必须具备充足的本地服务人员，且具备上岗操作证；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常驻维保机构，并设立常用备品备件仓库；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和完好外，还应结合系统的实际运行情况，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指导和人员培训，以保证售后系统的良好运行状态。

（6）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周期内，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能更换到原厂正宗的零部件，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7）成交供应商应能提供主要配件、易损件的供应价格，并在采购人需要购置时以折扣价供应。

（8）服务时间承诺：须明确现场响应的时间，在承诺响应时间内不能到达或完成服务的惩罚措施。

（9）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等）更换或维修。

**六、其他要求及说明**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2个月内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新电梯自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至少提供2年的全免费维护和保养（含一年的日常保养）。**

交货地点：国家税务总局株洲市税务局（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成交供应商将货物免费运至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前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

2.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旧电梯的拆除、处置、土建整改，项目所需的新设备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项目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通过验收、培训、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一旦成交，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供应商在成交后，应积极主动与采购人进行联系沟通，并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就旧电梯的拆除、处置等与采购人共同核定。**

4.成交供应商在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交付使用后，应提供以下的技术资料：

（1）提供全部的技术资料（包括测试报告、各项测试数据、产品合格证明书）；

（2）提供设备安装图及电气线路图和主要零部件的技术性能参数（列出清单）；

（3）电梯的机房井道布置图或机坑图；

（4）提供保养、维修操作规程、设备保修期限以及设备运行的经济成本分析资料（保修期从产品调试验收合格有关部门发证后起算）；

（5）提供特殊件及配套件的清单、技术参数及生产名录；

（6）提供由独立的商检机构开具的所有设备及关键件的原产地证明。

5.供应商在磋商前，如需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6.为确保售后服务的响应性，如出现任何故障需要现场处置等情况下，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到达现场指令后三十分钟内到达。

**7.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注：本项目以上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在磋商过程中均可能产生实质性变动。**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栋号 | 台数 | 载重(kg) | 速度(m/s) | 井道尺寸  (宽\*深mm) | 有无机房 | 底坑深度(mm) | 顶层高度(mm) | 层站门 | 控制  方式 | 备注 |
| 办公楼1#梯 | 1 | ≥1000 | ≥1.5 | 2100\*2200 | 有 | 按现场 | 按现场 | 14/14/14 | 并联 |  |

1. **详细规格**

| 序号 | 采购规格 | 备注 |
| --- | --- | --- |
| **一、工作环境：** | | |
| 1.1 | 电梯类型：客梯 |  |
| 1.2 | 机房位置：有机房 |  |
| 1.3 | 井道尺寸(mm)：2100\*2200 |  |
| 1.4 | 底坑深度(mm)：按照现场 |  |
| 1.5 | 层高(mm)：按照现场 |  |
| **二、电梯要求：** | | |
| **\*2.1** | 额定载重量：1000KG |  |
| **\*2.2** | 额定速度：1.50 M/S |  |
| **\*2.3** | 开门方式：中开 |  |
| **\*2.4** | 开门净尺寸：≥900\*2100 |  |
| **\*2.5** | 电梯轿厢高度（天花到地板净高度）：≥2500mm  轿厢净尺寸：宽1600\*深1500。  轿厢材质：发纹不锈钢钢板 |  |
| 2.6 | 厅门信号装置：外召唤板采用发纹不锈钢面板，门厅楼层显示器与按钮装在同一标准的面板上，为LED显示，层层显示运行方向、电梯所在楼层等信息。 |  |
| 2.7 | 电梯轿厢内部：操作盘面板采用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采用树脂材料或不锈钢按钮。显示器显示楼层、运行方向等信息。 |  |
| 2.8.1 | 地板：大理石地板 |  |
| 2.8.2 | 通风：低噪音风机通风 |  |
| **\*2.8.3** | 厅门：发纹不锈钢厅门 |  |
| 2.8.4 | 门套：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  |
| 2.8.5 | 轿厢顶：顶部标准型号吊顶天花板装饰含灯光和通风扇（手动变自动控制）各供应商应在报价中提供彩页供采购人选择，且价格包含到投标报价中。 |  |
| 2.8.6 | 对重块放置情况为：对重后置 |  |
| **2.8.7** | 主导轨：T89导轨 |  |
| **2.8.8** | 导靴：滚轮导靴 |  |
| **\***2.8.9 | 无障碍、残疾人操作箱 |  |
| **\*2.9** | **电梯推荐品牌：永大电梯、德奥电梯** |  |
| **三、系统要求：** | | |
| **\*3.1** | 控制方式：单台  控制系统：先进的模块化电脑软件控制系统，串行传输通讯网络系统 |  |
| 3.2 | 操作系统：全电脑全集选方式 |  |
| **\*3.3** | 门机系统要求：中分变频门机 |  |
| **四、基本功能：** | | |
| 4.1 | 轿厢、机房、监控室等设有五方通话装置 |  |
| 4.2 | 有/无司机服务：  通过轿厢操纵厢上的开关，可使电梯操作方式切换为有（或无）司机操作。 |  |
| 4.3 | 设置超载停车装置及超载铃  超载报警：不允许关门，轿厢超载时，自动发出警告声，并停止于该层，当超重现象消除，警报自动解除，电梯恢复正常运行。 |  |
| 4.4 | 失速保护 |  |
| 4.5 | 故障自诊断系统 |  |
| 4.6 | 火警应急返回：主层站或操纵盘上的钥匙开关被转动或火灾传感器被启动时，所有召唤均被取消，电梯立刻驶往指定救援层、站。停靠并打开门。 |  |
| 4.7 | 超速断绳保护装置 |  |
| 4.8 | 停电应急照明 |  |
| **\*4.9** | 开关门保护：光幕保护 |  |
| 4.10 | 开门保持时间自动调整：按照召唤是层站召唤，轿厢召唤或安全装置动作的区别，自动调整开门保持的时间。 |  |
| 4.11 | 自动再平层：不论负重或行程方向为何,轿厢应再平层并开门,其中包括故障恢复后轿厢也能自动再平层。 |  |
| 4.12 | 轿门异常检查装置：如果轿门在预定时间内应开而未开或未能完全开启，轿门会自动关闭，再应答其他呼叫。 |  |
| 4.13 | 关闭操作：在规定时间内，在没有服务召唤需要时，轿厢门会关上，通风扇、轿厢内的灯和电梯内的任何指示灯都会自动关闭。 |  |
| 4.14 | 称重启动：补偿电梯起动时需要的力矩，提高电梯的舒适感。 |  |
| 4.15 | 消防梯设置消防专用服务：消防开关启用后，所有的召唤即被取消，指定的电梯立即返回指定层站，电梯只应答轿厢召唤。 |  |
| 4.16 | 要求安全停靠功能 |  |
| 4.17 | 开/关门按钮响应指示 |  |
| 4.18 | 设置层站控制开关 |  |
| 4.19 | 次层停靠功能：电梯到达目的层后，若轿厢不能完全开启，则关门前行到下一层，直到门能完全开启后，恢复正常运行。 |  |
| 4.20 | 消防电梯，设置相应功能配置。 |  |
| 4.21 | 检修操作:供维修人员使用的检修运行模式。 |  |
| 4.23 | 其他增值功能 |  |
| **五、技术条件：** | | |
| 5.1 | 所投产品电梯主机需质保十年（竞价文件中需提供厂家印刷样册，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 5.2 | 所投产品电梯钢丝绳需质保五年（竞价文件中需提厂家印刷样册，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 5.3 | 所投产品八大件：主机、控制柜、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层门门锁、轿门门锁、上行超速保护装置为原厂原品牌制造（竞价文件中需提供型式试验报告证书，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 5.4 | 所投电梯按钮耐久性试验次数≥300万次（竞价文件中需提供测试认证报告，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 5.5 | 所投产品门机采用原厂原品牌的，满足开关门试验≥1100万次。测试依据为GB/T 7588.1-2020。（竞价文件中需提供型式试验报告证书，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 5.6 | 其它性能参数应符合GB7588-2003《电梯技术条件》。（竞价文件中需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竞价) |  |

**报价说明:**本次采购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需完成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保管、保险、装卸、转运、安装、土建缝补、井道永久照明施工、井道底坑爬梯、施工安全护栏的安装、调试、试运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工作，井道脚手架搭设及拆除费、保管费、吊装搬运费、及涉及的其它费用应全部包含在报价内。若发生了未包含在上述所列费用中，且供应商也未作补充说明的费用，均属供应商优惠不计。

**三、付款说明：**双方另行协商。

**四、其他说明：**

（1）提供7×24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24小时内排除故障。

（2）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7×8小时的现场支援。

（3）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系统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4）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等）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无论采购人是否另行选择维保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优惠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5）本项目质保期2年含售后(所有配件更换，正常维护费用全由承包商负责)。

附件2

**报 价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供 应 商：** （单位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竞价函的全部内容，悉知参加本次报价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价函的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愿意以人民币（大写）（¥）的总报价，提供本项目服务需求中所需要的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年月日

**三、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提供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四、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单位名称及联系人**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

注：本表后附**项目合同**、验收证明材料

**五、安装方案**

在报价时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安装方案，随竞价文件一并上传（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图片）

**六、所投产品参数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名称 | 型号规格 |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售后服务承诺书**

备注：提供接到采购人达到现场指令后二十分钟内达到现场的承诺书及以供应商办公位置为出发点达到采购人（终点：株洲市税务局）处的导航截图。

**八、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备注：提供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备注：提供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